



## 抛果

浙江浦江 朱耀照

我家庭院众多树中，抛树(学名文旦)最高大。它四季常青，叶黑如墨。待到秋天，一根根细长的果柄垂挂下大小不一的果实，煞是好看。这些果实大如足球，小如皮球，始为青，后为金黄，一天一个模样，怎么看都不厌。抛树为妻子在新屋造成那年所买。刚入园时，仅碗口大小，略显青涩。与周围的桂花、石榴不分轩轻。但没过几年，便遥遥领先，树干粗大，树冠已盖过二层楼窗，东边大肆侵入邻居领地，有时不得不斧锯修理。

抛树结果很迟。冬天移栽，到第二年没有果实。妻子想：是伤了元气，第三年该结果了吧！可还是颗粒无收。最终妻子以为是水土不服，绝望了。第四年初夏，外甥女住在我家二楼。她很少下楼，闲着无事，时不时地放眼窗外。一天，她笑着对我说：“你家的抛花开得那么盛，今年要大丰收了！”我与妻子忙跑出去看。果然，一串串白白的花，在绿叶丛中闪烁。

此后，似乎每天，我和妻都要去探望一下抛树。抛树似乎很不在意主人的关注，每天都撒下一些青豆般的果子。几天时间，便是满满的一地。失望之余，细看枝叶，见还有一些果子长得很大，不免有了安慰。它们大如乒乓球，如皮球，青皮上还有几点凹陷。最终不负众望，顺利成熟。到了冬天，我爬上树，将它们一个一个摘下。品相好一点的放在餐桌、电视柜和茶几上，金光闪闪，香气四溢。其余的，堆在地下室，准备一个一个地吃掉。

“吃抛果了！”当天，妻子拿出一个，让我剥开。我先用菜刀将厚厚的皮划成几块，再用大拇指一块块掰开。稍一用力，果皮便喷射出绿色的汁液。汁液溅满砧板。整个厨房弥漫着浓郁的清香气味。分开果囊，剥开像塑料纸一般的薄膜，里面便是长而膨胀的丝丝果肉。放在嘴里一尝。一个字，酸。纯正的酸，像柠檬一样。这种酸，足以让人终身难忘。我不觉流出泪来：怎么还是我小时候熟悉的味道！

母亲四十岁生我。在我模糊的记忆里，她从没有年轻过。我七岁那年，母亲因过度的操劳生病了。早晨起来，脸会莫名其妙地浮肿起来，有时眼睛都睁不开。卷上裤腿，用手指在腿肚子上按一下，就会留下一个深深的凹陷，过了很长时间才能复原。下水以后，程度更甚。母亲看过许多医生，吃了许多很黑很苦气味难闻的中药。吃完的药渣一堆堆丢在路旁，路过的人远远也能闻到一股独特的气味。她还拔过火罐，我亲眼看见从她背上吸出许多黑紫的淤血。可这些效果并不好。后来，不知是谁说的，这种像鼓胀病的，吃一些下气的水果便好。最好的水果，当仁不让是抛果。

山里没有抛果。为此，母亲整天皱着眉头。后来，家里竟常有抛果出现。它们，是母亲家住外乡的亲姐妹或家人带来的。母亲见了非常开心。好肉好酒热情地招待这些感情深厚的亲戚。待客人一走，就掰开抛果不顾一切吃了起来。虽然这是治病之物，但母亲并不遗忘身边一个贪吃鬼的存在。他正抬着头望着母亲的手和嘴巴，喉头一鼓一鼓的，直涎口水。

“酸苦中有些许甜味，我喜欢！”我接过母亲递来的抛果，吃得非常开心。完了还不忘舔一舔手指，让粘在手指上的汁液一点不漏地进入肚子。

“这孩子不怕酸！”母亲非常惬意地望着我吃抛果的那副贪婪的样子。她舍不得儿子受馋虫折磨。每当家里有抛果，她几乎分一半给我。有时，邻居看见了，会心疼母亲，忍不住对母亲说：“小孩子，多吃少吃没有关系的。你身体要紧！”母亲笑了笑，依然故我。

不知吃了多少抛果，母亲的病果真一天天地减轻，除了不能下水田干活外，其余一切无殊。我也在品味人生酸甜中渐渐长大起来。

一伞绿荫在庭院一角静默着，抛果的芬芳却整年散布在屋里的各个角落。深秋，望着一树金黄，我常常想，如果母亲还活着，她见到救命之果就在庭院，伸手可摘，该是如何惬意而笑声爽朗呢！

## 百味·生活

### 棉花白

安徽合肥 凌泽泉

谷雨前后，在我的老家，缺水的旱地，乡人们喜欢拿来种棉花。翻地平整，打上一个个垅，取来上年留存的棉籽，从灶洞里取些草木灰来，拌在棉籽里，然后用双手使劲揉搓。乡人解释说，只有把棉籽的眼睛揉瞎，才能开出白云一样洁白的棉花，就像采来的马齿苋要用草木灰揉瞎它的眼才能在太阳下晒干一样。将满眼漆黑的棉籽种到垅里，再盖上灰粪，一场春雨后，地里便钻出了一垅垅嫩绿的对称叶片。棉苗一出土，就露出细高身材，仿佛是照着毛竹的架势向上生长。地里的茅草、蒿子和拉拉藤们嫉妒了，茅草和蒿子霸道地扎在棉秧的身旁，和它争抢地里的水分，拉拉藤伸出无数只小手，揪住棉秧四下扩张的手臂，从白天到黑夜，一刻也不撒手。像是要和棉秧比赛似的，野草的个头甚至蹿得比棉秧还高。

忽一日，扛着大锹路过棉地的乡人，瞥见地里到处都是扭打的场面，怒火不由得从心头蹿起。返回家中，扛来锄头，一头扎进棉地，用锃亮的锄头绊倒茅草和蒿子的脚，又用锄把打折了藤条的筋骨，火辣辣的太阳也来帮忙，一边抽干倒伏在地上的野草身上的水分，一边顺便从乡人的身上挤出能滴成小溪的汗水。“汗滴禾下土”，或许就是唐代诗人李绅路过棉地目睹农人荷锄除草的真实写照吧？感谢锄头的帮忙，棉秧的手臂舒展了，喘气也均匀了。一天，棉树忽然听到根部的泥土在酷热的阳光下破裂的声响，接着它的嗓子眼开始发干，身上的叶片也被滚烫热浪烫得打起了卷。头顶是白花花的太阳，脚下是干裂的土地，连呼吸的空气也是滚烫的，露天站着的棉树耷拉着脑袋，和站在地上的农人一样，满脸都是愁容。

阳光爬到山那边去了，从山谷里窜出来的风，轻手轻脚地掠过棉树的梢头，被天上溜出来的星星看见了，于是，夜深人静之时，星星便打发点点露珠前来安慰热得晕头转向的棉树，露珠落到棉枝上，捋平了卷边的叶片，又在干燥的棉树身上撒下了一滴滴甘露。翌日清晨，棉树又精神抖擞地站在地里，绿叶的眉眼也格外的清亮。

在乡人的眼中，云就是雨的种子，午后，天上长出了棉絮一般的云朵，云朵越长越大，越长越多，很快就堆满了半边天。风跑过来，举起无形的鞭子，把云彩赶得比马跑得还快。突然，风跌进山谷再也爬不起身，乡人抬头向天看，惊见天空黑着脸，本来白净的云朵，脸色也越来越暗。乡人低下头，又打量了一下田野，发现棉地黑着脸，庄稼黑着脸，大地也黑着脸，仿佛天和地闹翻了，一场打斗在所难免。

一道闪电晃花了天地的眼，一声炸雷从撕开的云朵中一头栽下，“哗啦啦”的大雨从天而降，棉树张开了大嘴，土地张开了大嘴，躲在屋檐下的乡人冲入雨中，仰起头也张开了大嘴。久旱后的这场甘霖，把丰收的希望结结实实地揣进了人们的腰包。

棉桃攥紧的小拳头是什么时候舒展开的，谁也没在意。忽然有一天，远远的，就见棉田里像是落了满地的云，走近一看，那是棉桃在吐絮呢，乳白中闪着荧光。摘棉之前，大姑娘小媳妇先要净手，再换一身花裙，三五人一排，走进棉花地，五指轻扣，数朵白云便落入筐中。这哪里是在拾棉花，分明就是在采摘天空中飘浮的白云。

### 晚饭花开

安徽合肥 段佩明

上中学，我偷着读过不少闲书，当然也包括汪曾祺先生的《晚饭花集》。那时候，孤陋寡闻，尚不知道晚饭花就是吾乡的洗澡花，又叫胭脂红。

在吾乡，晚饭花是个烂大街的草本，随便丢几粒籽到土里，都能见着它茁壮盛美。它不怕旱，不怕涝，不用浇水，不用锄草，不用施肥，不得病，也没见它生过虫。夏日吃晚饭的时候，它就开花，像舞台上摆好造型跳开舞的舞女，舞曲一响，裙摆就突然打开，美到极致。它热烈奔放，敞开心怀拥抱漆黑的夜色，用甜美的微笑，温暖着清冷的星月，直到第二天朝阳升起，她才羞羞地抱紧胸怀，还原少女般的矜持。

我记得，汪先生在他的那本集序言中，直言不讳地说：“对晚饭花并不怎么欣赏。没有从它身上发现过‘香远益清’‘出淤泥而不染’之类的品德，也绝对到不了‘不可一日无此君’的地步。”我对汪先生之语不敢苟同，总想找些佐证，以辩之。于是，上网检索“晚饭花”一词，竟然发现有关晚饭花的诗文少之又少，它

几乎成了画家不画，诗人不题咏之物，不像其他花卉那样连篇累牍。

晚饭花遭遇文人墨客的冷落，大抵是因它蒲柳之质，并非琼葩之姿。无非是晚饭花的叶子太多，挤挤挨挨，乱哄哄地一大堆；颜色又是浓绿的，怎么看也看不出一点姿色来；虽然花形是一个长柄的小喇叭，颜色有胭脂红、正黄、纯白，即使有红白黄糅杂交织，那也是蜂蝶之功，都不算美。我对晚饭花是有好感的。它端庄而不冷艳，有平民之德。它的盛开，撵走了夏日里漫漶混沌的暑热。

夏日的傍晚，老家屋门前总是藏着欢愉。晚饭花像商量好似地，一朵又一朵小喇叭，仰首向天，卖力地吹响黄昏的乐章。此刻，凉意也暗暗地从花丛里生了出来，夹杂着淡淡的清香，吸引来许多的蜻蜓，在花叶间蹁跹，在空中盘旋，惹得我们追逐捕捉，嬉戏打闹。